宜昌市沙河综合整治工程 (河道治理—驳岸、溢流坝工程、 引水工程和沙河水体生态修复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宜昌市沙河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驳岸、溢流

坝工程、引水工程和沙河水体生态修复工程)

项 目 编 号: 宜发改审批【2018】27号

建 设 地 点 : 宜昌市西陵区

验 收单 位 : 宜昌中交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7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宜昌市沙河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一驳 岸、溢流坝工程、引水工程和沙河水体生 态修复工程)	行业类别	其他城 建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宜昌市水利水电局 2018 年 6 月 26 日以宜水许可【2018】26 号 文进行了批复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宜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年1月29日以宜发改审批【2018】 27号文"进行了批复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年7月至2021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重庆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21年8月27日,宜昌中交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在宜昌市组织召开了宜昌市沙河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驳岸、溢流坝工程、引水工程和沙河水体生态修复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重庆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特邀专家。(名单附后)

会议由业主、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方案实施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以及特邀专家共同组成专家组,通过查看现场、听取汇报、查验相关档案资料的形式进行。

(一)项目概况

宜昌市沙河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驳岸、溢流坝工程、引水工程和沙河水体生态修复工程)位于位于宜昌市西陵区运河和黄柏河干流之间,河流全长 4.5km。项目为新建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60.16hm²,其中永久占地 29.42hm²,临时占地 30.74hm²。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驳岸、溢流坝工程,引水工程和沙河水体生态修复工程。其中驳岸工程长 6976m,其中新建驳岸 5668m,加固驳岸 1308m,1座翻板坝溢流坝。沙河引水工程输水管线长度 3240m;三峡大学求索溪生态补水工程输水管线长度 710m。沙河

水体生态修复工程包括入河污染物控制和河道生态修复,新建2处污水处理站、15000m²湿地系统、4520m²生态塘系统等,并通过立体生态平台与动植物共同作用对河道进行生态修复。

本项目总投资 17432 万元, 其中土建投资 12200 万元。

本项目总挖方 46.73 万 m³, 总填方 54.45 万 m³, 外借方量 16.02 万 m³, 产生弃方 8.30 万 m³, 外借方主要采取外购的方式, 弃方运至"宜昌市沙河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清漂清淤工程)"用于河段回填利用。

本项目施工期为 2018 年 7 月至 2021 年 6 月, 总工期 36 个月。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8年1月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宜昌市沙河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驳岸、溢流坝工程、引水工程和沙河水体生态修复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2018年1月27日,宜昌市水利技术推广服务站在宜昌市召开了《宜昌市沙河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清——漂清淤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的技术审查会,2018年5月编制完成《宜昌市沙河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清——漂清淤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2018年6月26日宜昌市水利水电局以宜水许可【2018】26号文批复了该报告。

(三)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8年7月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宜昌市

沙河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驳岸、溢流坝工程、引水工程和沙河水体生态修复工程)水土保持监测项目,根据监测结果工程建设过程中产生水土流失总量为3160t,其中工程建设期3016t,自然恢复期54t,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建设期间,在各防治分区采取的水土保持措施总体适宜,水土保持工程布局合理。施工期因工程建设活动产生了新的水土流失,但通过采取各类水土保持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基本得到控制,并取得了较好的生态效益。

本项目通过实施水土保持措施,项目扰动土地整治率为98.47%,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98.47%,土壤流失控制比为1.19, 拦渣率为98.0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99.78%,林草覆盖率为28.73%,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批复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

(五)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1年8月,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 了宜昌市沙河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驳岸、溢流坝工程、引水 工程和沙河水体生态修复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组认 为本工程:

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保持措

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六)验收结论

宜昌市沙河综合整治工程(河道治理——驳岸、溢流坝工程、引水工程和沙河水体生态修复工程)实施过程中认真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较好的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主要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值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保证水土保持功能的正常发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签字	职务/职称	备注	
组长	解林青	宜昌中交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治林巷	500	组长	
成员	梅方	宜昌中交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囲う	高落	建设单位	
	邓彬	宜昌中交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羽桃	一般师	建设单位	
	邱家雄	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 有限公司	P\$ 43	2/2/16	% 验收报告编制 单位	
	李晨晨	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 有限公司	Addis	2维师		
	李海涛	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 有限公司	李阳春	立ン	监测单位	
	曾耀	宜昌市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 有限公司	BLA	238/4		
	李清溪	中南安全环境技术研究院 股份有限公司	专清溪	2种	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单位	
	王强	重庆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遊	are	监理单位	
	张鸿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 有限公司	John	そと	施工单位	
	吴胜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 有限公司	学科生	44		
	郑思俊	宜昌市水利水电局副局长 (退休)	部里俊	ES	特邀专家(省级水保专家)	